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3 年 2 月 21 日（三）12 點 50 分

貳、會議地點：三樓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曹校長建文

肆、出席人員：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

伍、會議內容：

案由一：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理事項。

說明：如期初校務會議資料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所述。

決議：照案通過。（應出席委員 34 位，請假 3 位，通過 31 位）

案由二：113 學年度體育班設置申請相關事宜。

說明：體育發展委員會繼續秉持發展體育教育宗旨，計畫於下一個學年度繼續開設體育班。

決議：照案通過。（應出席委員 34 位，請假 3 位，通過 31 位）

案由三：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一）說明：校訂課程依計畫實施。包括 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以確認 112 計畫延續性。

6/12（三）第二次課發會審查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

（二）本校繼續申請部分領域雙語計畫（國中部音樂、國中部體育、國小部體育）。

（三）本學年公開觀議課資料上傳截止日期：6 月 7 日（五）下午四點前。

（四）113 學年教師暑假共備時間暫定為 8/1（四）。

（五）113.2.15（四）校務評鑑的內部評鑑，113.2.20（二）校務評鑑資料上傳截止日。

113.3.14（四）校務評鑑實地訪視。

決議：照案通過。（應出席委員 34 位，請假 3 位，通過 31 位）

案由四：校外人士入校協助教學審查

說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規範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

俾維護學生權益，特訂定本注意事項。學校進用或運用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

動前，應訂定相關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應出席委員 34 位，請假 3 位，通過 31 位）

案由五：全縣公開觀議課系統資料上傳注意事項提醒，請討論。

說明：

配合本次校務評鑑，經審視全縣教師公開觀議課上傳資料，111 學年度計有：婉幸老師(小數的除法)、惠鈺老師第九課〈赤腳國王〉、佳萍老師(閱讀階梯-擁抱)、瑞鴻老師(智慧澆灌)、啟志老師(1-3 體積與密度的測量)、雅文老師(2-1 平方根與近似值)、雅淳老師(造型與結構共舞)、殷瑞老師(生活能源)、俊杰老師(風光大校)、湆又老師(Sdgs Goal:13 Climate Change)、雅菁老師(戶外活動 GO! GO! GO!)、春枋老師(管好舌頭)等 12 位同仁之課程資料，撰寫完整，且符合素養導向教學之原創性，給予表揚。

然亦發現已退休同仁上傳之資料有謬誤之情形，未符合規定，並有極少部分同仁未落實議課，自我省思與改進有缺漏。本案責成請教務處列為內部控制重要指標，於每學期結束前，主動檢核同仁所上傳資料之正確性與完整性，未符合規定者，應通知限期補正，以發揮公開觀議課之教學品質保證效能。

決議：照案通過。(應出席委員 34 位，請假 3 位，通過 31 位)

陸、散會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

開會事由：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暨校外人士入校
協助教學審查會議

開會時間：113 年 2 月 21 日（三）

開會地點：三樓會議室

【簽到表】如附件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校長	黃建文	一年級 學年主任	陳沛豪	國中部國文 領域召集人	劉永芳
教務主任	周明	二年級 學年主任	黃惠怡	國中部英文 領域召集人	林能端
學務主任	請假	三年級 學年主任	陳碩輝	國中部數學 領域召集人	林育祥
總務主任	吳俊志	四年級 學年主任	黃貴元	國中部社會 領域召集人	陳偉立
輔導主任	請假	五年級 學年主任	陳惠鈺	國中部自然 領域召集人	楊小芸
國小部 教學組長	謝佩蓉	六年級 學年主任	許迎輝	國中部健體 領域召集人	請假
國中部 教學組長 兼國中部藝文 領域召集人	林麗	七年級 學年主任	趙雪君	國中部綜合 領域召集人	黃月珍
衛生組長	饒晉彰	八年級 學年主任	林弘玲	國中部 資源班老師	郭瑞惠
資訊組長 兼國中部科技 領域召集人	李九仁	九年級 學年主任	黃書涵	國小部 資源班老師	吳順暖
課研組長	黃毓婷	國小部自然 領域代表	洪英璇	國小部社會 領域代表	吳云婷
生教組長 兼國小部健體 領域代表	張俊志	國小部英語 領域代表	陳王玖	國小部藝文 領域代表	陳翠雲
學生家長 委員會代表	黃地慧				